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三一編

王明蓀主編

第 10 冊

清朝嘉道時期積案問題研究(上)

陳麗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清朝嘉道時期積案問題研究(上)／陳麗 著 -- 初版 -- 新北市：

花木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24〔民113〕

目 4+208 面；19×26 公分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三一編；第 10 冊)

ISBN 978-626-344-662-5 (精裝)

1.CST：司法行政 2.CST：司法制度 3.CST：清代

618

112022525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三一編 第十冊

ISBN：978-626-344-662-5

清朝嘉道時期積案問題研究(上)

作 者 陳 麗

主 編 王明蓀

總 編 輯 杜潔祥

副總編輯 楊嘉樂

編輯主任 許郁翎

編 輯 潘玟靜、蔡正宣 美術編輯 陳逸婷

出 版 花木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ervice@huamulans.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24 年 3 月

定 價 三一編 37 冊 (精裝) 新台幣 110,000 元

版權所有 · 請勿翻印

清朝嘉道時期積案問題研究(上)

陳麗 著

作者簡介

陳麗（1991～），女，陝西白河人，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現為廈門大學博士後研究人員、特任助理研究員，研究領域：法律思想史、法律社會史，已在《西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故宮博物院院刊》《中西法律傳統》《中國史研究》等國內外刊物上發表論文數篇。

提 要

司法領域中的「積案」是指違反審限規定而積壓未結的案件。本書聚焦清代社會問題最突出又意涵社會轉型的嘉道時期的積案問題，運用一手檔案等史料，遵循「積案的溯源——清朝嘉道時期積案的表現、成因、防治策略——效果評價」的邏輯順序，次第展開研析。

首先，從話語構建來看，古漢語「冤滯」「滯案」「滯獄」「留獄」等詞彙先於「積案」一詞用以形容司法案件稽滯或逾限未結的情形。政平訟理是中國歷代帝王追求的統治目標之一，因而歷朝都採用「綜合為治」的策略以防治積案問題。

其次，清朝嘉道時期的積案呈現類型多樣、時空分布不均的典型特徵。積案問題存在政治、社會和法律等方面的成因，故而嘉道時期為防治積案問題，亦對應運用了政治、法律和其他手段。

最後，本書對嘉道時期防治積案問題的舉措進行了客觀評判。整體來看，嘉道時期的積案防治舉措是對固有制度的權宜變通，無法根除制度痼疾，但嘉道時期各地制定的清訟章程、設置發審局等舉措為晚清應對積案問題提供了經驗，亦不可忽略。

總之，本書以積案問題為切入點，通過以小見大的思考方式，展現了嘉道時期官民在訴訟領域的角力、央地之間的權力博弈，勾畫了法律與社會的互動圖景。